市人社局关于印发《第五届天津市“海河英才”

创新创业大赛海外人才创业赛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单位：

 现将《第五届天津市“海河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海外人才创业赛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24年6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第五届天津市“海河英才”创新创业大赛

海外人才创业赛实施方案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四个善作善成”重要要求，积极推动“十项行动”走深走实，大力集聚海外人才项目，为天津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现制定第五届天津市 “海河英才”创新创业大赛海外人才创业赛（以下简称海创赛）实施方案如下。

一、大赛主题

汇聚海归创造力，赋能新质生产力。

二、大赛时间

 2024年7月至12月。

三、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协办单位

中共天津市委统战部、中共天津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天开高教科创园管理委员会、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承办单位

天津市引进人才综合服务中心、西青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津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静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支持单位

西青区留学人员创业园、天开海归小镇、协和天津留学人员创业园、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天津滨海新区）、滨海高新区留学人员创业园、北洋海棠创业投资管理中心。

（五）大赛金融服务商

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分行、中国银行天津分行。

四、参赛组别

第五届海创赛共分5个组别，分别为新一代信息技术组、生物医药与健康组、新能源新材料组、高端装备制造组和综合组。

五、参赛条件

有来津创新创业意向的海外人才团队可报名参赛，报名主体应为3人（含）以上的人才团队，团队带头人对参赛团队负主要责任。参赛团队应满足以下条件：

1．团队核心成员结构合理，应具备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能力。核心成员中应至少包括一位具有海外学习背景或海外创新创业经验的成员，团队有在津注册企业的落地计划。

2．团队参赛项目尚未在津注册成立企业；拥有完整的商业计划书，项目符合本市产业发展方向，技术成果领先，拥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并能实现产业化。

3．团队参赛项目所提出的科研成果、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团队成员须对其参赛项目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授权），应承诺申报材料及比赛过程中无国际/国内知识产权纠纷，违反竞业禁止、保密约定和商业侵权等失实或失信行为。

参赛项目应未在往届海创赛获奖。

六、报名方式

海外人才团队需通过本届海创赛官网注册报名。

七、赛程安排

（一）宣传推广。7月，通过主流媒体、新媒体、学联组织、高校校友会等渠道进行宣传推广。

（二）项目征集。7月至8月，通过海创赛官网征集参赛项目，初赛承办单位对报名项目材料进行初筛，符合报名条件的进入初赛。

（三）初赛。9月，各组别初赛承办单位组织初赛，从全市专家库中遴选相关领域专家进行评审，最终选拔出约100个团队进入决赛。

（四）决赛。10月，组织大赛决赛，通过项目路演和专家评审方式，评选出获奖项目。

（五）颁奖。12月，举办海创赛颁奖仪式，为本届赛事及参加全国大赛获奖项目现场颁奖。

八、激励措施

（一）现场奖金。海创赛按5个组别共设置一等奖5个、二等奖15个、三等奖25个，一、二、三等奖的奖金分别为4万元、2万元、1万元。

（二）落地奖金。获奖项目团队于赛后一年内在津注册企业，企业主营业务与大赛获奖项目相同；团队带头人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或股东，部分核心成员稳定在津工作，核心成员合计持股比例不低于50%。满足以上条件，并经市、区人社部门认定发展良好的，分2年给予一等奖16万元、二等奖8万元、三等奖5万元的落地奖金（每年发放50%）。落地奖金由市区两级各承担50%。

（三）推荐渠道伯乐奖。鼓励有海外创业项目资源的机构（组织）或个人积极宣传推介大赛，推荐3个（含）以上团队参赛的，可获得奖励：每推荐1个团队进入决赛，可获得1000元奖励；推荐团队在决赛中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可再相应获得每个团队3000元、2000元、1000元奖励。公立机构及公职人员不享受此奖励。

 （四）优先推荐申报项目。获得大赛一、二等奖的团队注册企业，符合条件的可优先推荐申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创业启动支持计划、最具潜力留学人员创业企业等专项。市相关部门将组织专班提供指导，帮助项目团队带头人申报国家和天津市重大科技和人才专项。

（五）优先推荐入选联盟。获奖项目团队注册企业，可直接加入对应领域的天津市十大产业人才创新创业联盟。

 （六）创业投资支持。获奖项目团队符合条件的，可推荐申报天津市高成长初创科技型企业专项投资项目，经评估可获得最高1000万元资金支持。

（七）创业贷款支持。符合条件的参赛选手可申请最高30万元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也可申请最高400万元的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

（八）创业融资服务。“津心融”为获奖项目团队注册企业提供全程专业融资服务，帮助对接风投、创投机构，提供融资方案。

（九）创业场地保障。获奖项目或企业可优先入驻市人社局认定的孵化基地和留学人员创业园等，享受一站式创业服务，对租房开办企业的给予每月最高2500元的房租补贴。

（十）免费创业培训。获奖团队成员可免费参加创新创业训练营等创业特色培训活动。

九、工作分工

（一）市人社局负责本次活动的统筹策划、总体安排。制定大赛方案，推动大赛进程；与承办单位、支持单位等沟通协调，发挥各单位职能优势支持大赛；负责大赛的宣传推广；负责协调解决大赛中的各项问题。

（二）市引进人才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对报名项目材料进行审核，做好赛事活动具体实施工作。

（三）各初赛承办单位负责分组初赛组织实施工作，并承担相关经费，包括项目征集、材料初筛、初赛、服务等工作；负责协助做好决赛、颁奖典礼等各项工作；负责对接区人才、科技、招商等有关部门共同做好项目跟踪落地，对落户本区的参赛项目给予政策、资金等各项支持；负责获奖项目落地后的服务和评估，并承担50%的落地奖金。

具体安排为：新一代信息技术组由高新区人社局会同高新区留创园承办；生物医药与健康组由静海区人社局会同协和留创园承办；高端装备制造组由西青区人社局会同西青赛达留创园承办；新能源新材料组由津南区人社局会同天开海归小镇承办；综合组由经开区人社局会同海外人才离岸基地承办。